

无锡众志和达数据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6 月 1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无锡众志和达数据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6 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张庆敏 董事长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5,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无锡众志和达数据计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方式由协议转让方式转为做市转让方式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公司股票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决定将股票交易方式由协议转让方式转为做市转让方式。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票交易方式转换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顺利办理公司股票交易方式由协议转让方式转为做市转让方式的相关事宜，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票交易方式转换相关事宜。

该授权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无锡众志和达数据计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删除原公司章程第 28 条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因删减条款导致公司章程条款顺延。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无锡众志和达数据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6 月 11 日